

  
温州市泰昌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4043吨不干胶商标纸、  
5000吨电化铝烫金纸和300吨荧光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6年8月3日，温州市泰昌胶粘制品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组，根据《温州市泰昌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4043吨不干胶商标纸、5000吨电化铝烫金纸和300吨荧光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性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备案文件等的要求，自主验收本项目。验收组现场核查了企业生产与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的运行情况，审阅了相关资料，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经质询和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内容、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温州市泰昌胶粘制品有限公司位于苍南县金乡镇湖兴北路1号。公司决定扩建，委托编制《温州市泰昌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4043吨不干胶商标纸、5000吨电化铝烫金纸和300吨荧光纸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报告于2024年12月10日备案（温环苍建备〔2024〕15号），排污许可证已变更（证书编号：913303272546817314001Q）。本项目于2024年12月开工，2025年10月竣工并开始调试。员工280人，其中80人在厂区食宿，实行24小时工作制，年工作300天，年产4043

吨不干胶商标纸、5000 吨电化铝烫金纸、300 吨荧光纸。在主体工程工况稳定且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负荷的 75%以上、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测。具体建设内容和过程详见验收监测报告。

## （二）投资情况

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6 万元，占比 6.6%。

## （三）验收范围

温州市泰昌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043 吨不干胶商标纸、5000 吨电化铝烫金纸和 300 吨荧光纸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燃油锅炉改为低氮燃烧的天然气锅炉。原辅材料用量因产能未达设计产能的 100%相应减少，详见验收监测报告之表 2-3。电化铝烫金纸生产的搅拌废气、涂布废气与不干胶商标纸、荧光纸生产的涂布废气、复合废气、印刷废气由 1 台蓄热式热氧化炉（RTO）处理。其他实际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文件和备案文件的要求基本一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主要产生制版冲洗废水、纯水制备浓水、间接冷却水、生活污水。制版冲洗废水委托浙江苍南县金乡徽章厂有限公司处理。纯水制备浓水，汇同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纳管至苍南县江南再生水厂。间接冷却水循环使用，适时补充，不外排。

### （二）废气

主要产生搅拌废气、涂布废气、复合废气、印刷废气、危废及危化品暂存间废气、RTO 辅助启动燃烧废气、锅炉燃烧废气、电铸废气。搅拌废气、涂布废气、复合废气、印刷废气、危废及危化品暂存间废气、RTO 辅助启动燃烧废气经 RTO 处理，引至 15 米高空排放。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燃烧废气引至 15 米高空排放。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电铸废气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主要来自设备运行。选用低噪声、低振动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用吸声、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进行降噪，合理布置车间，加强设备维护保养，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 （四）固体废物

主要产生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铝渣、废印版、破损包装桶、废导热油、废导热油桶、废抹布、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铝渣、废印版外售综合利用。破损包装桶、废导热油、废导热油桶、废抹布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贮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进行管理；委托温州和瑞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

RTO 设置安全系统和监控系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并在当地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备案，备案编号：330327-2025-04-M。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水排放达标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规定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低于《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规定的 B 级标准。

## （二）废气排放达标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1 号 RTO 排放口苯系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低于《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表 1 规定的限值，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浓度低于 GB 41616-2022 表 2 规定的限值，臭气浓度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规定的限值。2 和 3 号锅炉废气排放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基准氧含量浓度及烟气黑度均低于《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 1415-2025）表 1 规定的燃气锅炉限值。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甲苯、非甲烷总烃浓度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规定的限值，臭气浓度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规定的二级新扩改建限值。

## （三）噪声排放达标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东北侧、西北侧、西南侧昼、夜环境噪声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限值，东南侧与山体和邻厂相连，无法布点监测。

## （四）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已经妥善处置，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已经签订，危废贮存间有待于进一步规范建设。

##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VOCs、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实际排放总量小于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的核定量。

## 五、验收结论

温州市泰昌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043 吨不干胶商标纸、5000 吨电化铝烫金纸和 300 吨荧光纸建设项目环境评价手续齐备，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已经配套建成，验收监测技术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运行正常、污染物排放达标，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的防治环境污染能力总体上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 六、后续要求

（一）遵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评〔2017〕4 号）及有关规定，完善验收报告的相关内容，及时公开并向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送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二）增强环保意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环保管理制度，执行和落实环保工作措施，记录并妥善保存环境管理台账，充分合理地利用原料和能源，杜绝储存、运输和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减少碳排放，预防、控制和消除污染，保持厂区整洁有序，提升绿化水平。

（三）按照《大气污染治理工程技术导则》（HJ 2000-2010）、《蓄热燃烧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 1093-2020）及有关工艺技术规范或污染源控制技术规范，进一步优化污染治理工艺及参数，建立健全环保设施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

（四）严格遵守排污许可管理相关规定，加强运行监测，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印刷工业》（HJ 1246-2022）和排污许可证的

规定等开展自行监测，关注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一旦发现问题，立即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五）2号RTO须经监测合格后，才能投用。

（六）严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关于物料储存、物料转移和输送、工艺过程、敞开液面的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不断完善、提升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减少VOCs废气排放量。

（七）强化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开展风险排查，降低环境风险。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环保设备设施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安委办明电〔2022〕17号），紧盯蓄热式焚烧炉等重点设备设施，开展环保设备设施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

（八）规范设置污染物排放口（源）、监测采样口、环保设施及管道、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等的环保标志，在相应的位置悬挂环保管理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等。

#### 七、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详见签到单。

验收组成员签名：

陈大为 胡畅平 张华辉 王成子

温州市泰昌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2026年8月3日

会议签到表

|      |                                                                    |       |             |
|------|--------------------------------------------------------------------|-------|-------------|
| 会议名称 | 温州市泰昌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043 吨不干胶商标纸、5000 吨电化铝烫金纸和 300 吨荧光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会 |       |             |
| 会议时间 | 2026 年 8 月 3 日                                                     |       |             |
| 会议地点 | 会议室                                                                |       |             |
| 参会人员 |                                                                    |       |             |
| 姓名   | 单位                                                                 | 职称/职务 | 电话          |
| 陈正为  | 温州市泰昌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 管理    | 13958756628 |
| 胡物平  | 上海煊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经理    | 15221193683 |
| 赵月为  | 温州                                                                 | 教授    | 13857776961 |
| 张峰峰  | 浙江康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编制    | 18368728865 |
| 林天海  | 温州谷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编制    | 1816765565  |
| 李立叶  | 温州新合格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测    | 1801111155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